

# 強化社會安全網中央跨部會平台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8 月 16 日下午 2 時

地點：行政院第 1 會議室

主持人：林政務委員萬億

出（列）席人員：如後附

紀錄：蔡旻璇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修正前次會議發言摘要（第 7 頁）法務部發言為：兒童死亡案件相驗，包括司法相驗、行政相驗，依刑事訴訟法第 218 條規定，法務部係針對「非病死及疑似『非』病死案件」，啟動 0-6 歲以下兒童死亡案件檢視機制」。

參、報告案

案由一：前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報告。（報告單位：衛生福利部）

決定：

一、洽悉。

二、第 1 案、第 5 案、第 7 案及第 8 案解除列管，第 2 案、第 3 案、第 4 案及第 6 案繼續列管，並於下次會議報告辦理情形：

（一）案由 1 有關重大兒虐案件網絡合作之精進作為：

1. 請衛生福利部研議推動相關機制，以提升基層

單位對於兒虐案件之敏感度及通報意願。

2. 請衛生福利部就 7 家兒保醫療中心之運作、與基層診所之分工聯繫與合作方式，及未設有中心之地方政府如何結合醫療基層診所，建立防治機制之推動情形提出報告。
3. 為及早接觸新生兒提供孕產婦與其新生子女適切服務，請衛生福利部研議強化基層診所之通報與服務，避免孕產婦轉介後發生失聯狀況，並請就「高風險孕產婦健康管理試辦計畫」之執行情形提出報告。

(二) 案由 2 有關預防兒虐措施及重大兒虐案件，檢察警早期介入及偵辦過程之策進作為：對於檢察官相驗 6 歲以下兒童死亡案件，可否於健保資料庫查閱過往病歷以釐清有無兒虐情事部分，請衛生福利部協助法務部排除困難建立查詢機制，必要時再由本院召開會議協商。

(三) 案由 3 有關社福中心定位與公私部門合作模式：請衛生福利部針對 108 年度接受「脆弱家庭服務方案」補助之民間團體代表及地各地方政府召開檢討會議，並將各地方政府之執行檢討情形提出報告。

**案由二：**社會安全網執行情形、檢討及策進作為報告。(報告單位：衛生福利部)

**決定：**

- 一、洽悉。
- 二、針對公部門間跨網絡之協力分工，於資源不足地區應重視民間夥伴之開發合作，於資源充足地區應有效整合避免個案重複處理(例如社福中心、老人福利及兒少福利的整合機制)，請於下次會議邀請資源較充足的臺北市及擇定一資源相對缺乏的縣市提出分享。
- 三、請衛生福利部協助地方政府充分理解社會安全網「以家庭為中心」的核心理念，俾發展具體的工作項目以有效落實，並持續蒐集各地方政府面臨的實際服務案例，於第 2 階段專業輔導徵求部分縣市參與社會安全網「以家庭為中心」概念之實務指導及辦理區域性交流會議，並請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
- 四、教育部輔導未升學未就業之畢業學生，應與勞動部之促進就業服務體系有效連結，建立個案之評估、銜接與合作機制，並研議「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關懷扶助計畫」所聘用之輔導人員、學校輔導體系人員及就業體系人員三者間之風險預警與評估方式，以落實個案追蹤，避免造成資源重疊及浪費。

- 五、請教育部針對「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所聘用之專業輔導人員與當地縣市政府學生輔導中心所聘人員之整合分工，以及如何建立機制融入社會安全網服務體系，進行盤整檢討，並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
- 六、請教育部針對家庭教育法修法後，家庭教育與學校輔導的落實(包括課綱內容要求與實務作法有無落差，家庭教育中心功能角色，各類校內外踐行輔導業務人力如專業輔導人員與學校教職員之職責分工與服務內涵等)檢討提出報告，以檢視學校輔導系統與社會福利及少年輔導系統間之整合銜接。
- 七、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與毒品防治息息相關，請法務部與衛生福利部於下次會議報告新世代反毒計畫與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間之銜接與分工。

#### **肆、討論案**

**案由：**社會安全網網絡合作模式經驗與服務體系合作案，請討論案。(提案單位: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 **決議：**

- 一、有關屏東縣政府建議社會安全網充實之人力可否不區分業務，統籌由地方政府調度運用一節，因涉及服務內容及其對應之專業要求與薪資給付等，請衛

生福利部檢討評估並與充分向地方政府說明溝通。

二、有關桃園市政府所提現行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三級輔導機制，於運作上過於僵化缺乏彈性(如校外單位要轉到學校須先透過二級輔導後才能轉為三級輔導)，請教育部盤點各地方政府學校三級輔導機制執行狀況，針對縣內跨校、跨縣市及跨專業服務所面臨之問題提出對策。

三、有關桃園市政府建議可否介接精神疾病患者資訊系統，使警政人員即時出勤時可獲得精神疾病患者相關風險資訊，以維護警察出勤安全一節，請衛生福利部與內政部針對現行機制進行檢討，並加強警政人員對於精神疾病之認知、與精神疾病患者互動技巧，勿將精神疾病患者汙名化。

伍、與會人員發言摘要如附件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下午 5 時 10 分)